

证券代码：837254

证券简称：国电能源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合同能源管理；施工总承包；专业承包；销售机械设备、家用电器、五金交电(不含电动自行车)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电子元器件、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、电气设备；出租办公用房；生产电力设备（仅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）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 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。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合同能源管理；施工总承包；专业承包；建筑劳务分包；销售机械设备、家用电器、五金交电(不含电动自行车)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电子元器件、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、电气设备；出租办公用房；生产电力设备（仅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）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 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维护公司、股东、债权人的合法权益，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国电远鹏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7日